

安徽省教育厅

皖教秘政法〔2022〕11号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1年度教育评价改革优秀案例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市、省直管县（市）教育局，省属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我省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的总体部署，坚决克服“五唯”顽瘴痼疾，及时梳理总结和宣传推广教育评价改革的成功经验，大力营造鼓励探索、奋勇争先的改革良好氛围，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2021年度教育评价改革优秀案例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地各校要对照《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及我省《实施方案》和《工作任务清单》，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

学生评价改革方向，做到主题突出、特色鲜明、举措有力、效果彰显，有准确的数字和详实的事例作支撑，具有可复制可推广的价值，可附图表或图片，字数控制在 3000 字以内。

三、我厅将组建



附件

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推荐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案例名称

实施单位

联系人

办公电话及手机

姓名及职务

案例简介

（限 300 字以内，案例另附页）